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下属公司开展设备融资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交易概述

考虑未来经济发展形势，为进一步拓宽公司融资渠道，尽快调整长中短期借款结构，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其相关子公司拟通过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民生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河南国宏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北京市文化科技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等租赁公司开展设备融资业务，融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含 20 亿元），融资期限不超过 5 年（含 5 年）。

本次交易已获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本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交易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与上述租赁公司无关联关系，以上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1、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07 年 12 月 20 日

法人代表：赵炯

注册资本：850,000.0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 333 号 28、29 楼

经营范围：融资租赁业务，接受承租人的租赁保证金，固定收益类证券投资业务，转让和受让融资租赁资产，吸收非银行股东 3 个月（含）以上定期存款，同业拆借，向金融机构借款，境外借款，租赁物变卖及处理业务，经济咨询，在境外保税地区设立项目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为控股子公司、项目公司对外融资提供担保。

2、民生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8年4月2日

法人代表：周巍

注册资本：509,500.0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天津市空港物流加工区西三道158号金融中心3号楼01-02门402室

经营范围：融资租赁业务；转让和受让融资租赁资产；固定收益类证券投资业务；接受承租人的租赁保证金；吸收非银行股东3个月（含）以上定期存款；同业拆借；向金融机构借款；境外借款；租赁物变卖及处理业务；经济咨询；在境外保税地区设立项目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为控股子公司、项目公司对外融资提供担保；中国银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3、河南国宏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6年10月19日

法人代表：陈迪

注册资本：50,000.0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河南省洛阳市高新技术开发区河洛路215号瑞泽大厦12楼

经营范围：融资租赁业务、开展与融资租赁和租赁业务相关的租赁财产购买、租赁财产残值处理与维修、租赁交易咨询、向第三方机构转让应收账款、接受租赁保证金、从事与主营业务相关的商业保理业务及经审批部门批准的其他业务；医疗器械的销售（凭有效许可证经营）；医疗设备租赁。

4、北京市文化科技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4年7月25日

注册资本：269,000.00 万元人民币

法人代表：蓝陶勇

注册地址：北京市顺义区金航中路1号院2号楼711室（天竺综合保税区-031）

经营范围：融资租赁业务；租赁业务；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财产；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租赁交易咨询和担保；第二类、第三类医疗器械批发（以药品食品监督管理机构的核准项目为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兼营与主营业务相关的商业保理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三、交易内容

- 1、标的物：公司及子公司造纸机设备及相关浆线设备
- 2、租赁类型：售后回租
- 3、项目金额：不超过 20 亿元（含 20 亿元）人民币
- 4、期限：不超过 5 年（含 5 年）
- 5、租金计算及支付方式：按照市场利率，分期付款
- 6、交易标的权属状态：交易标的归属公司及相关子公司，标的之上不存在抵押、质押或者其他第三人权利，亦不存在涉及有关资产的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设备融资期内公司拥有交易标的物的使用权。

公司将根据实际经营需要，与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民生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河南国宏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北京市文化科技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等租赁公司签署设备融资相关合同，最终实际融资金额将不超过本次授予的融资额度。

四、本次设备融资的审议程序

2019 年 5 月 20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临时会议以 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下属公司开展设备融资的议案》，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交易范围内，办理与本次交易有关的事宜。

五、本次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开展设备融资业务，利用现有生产设备进行融资，有利于进一步拓宽融资渠道，优化公司债务结构，同时盘活固定资产，提高现有固定资产的利用率。有助于公司获得日常经营需要的长期资金支持，并进一步增强市场竞争力。本次交易不影响公司对用于设备融资的相关生产设备的正常使用，对生产经营不会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因此影响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影响公司业务的独立性，且回购风险可控。

六、备查文件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五月二十日